

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说明

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目 录

1 编制过程概述.....	2
1.1 编制目的.....	2
1.2 编制依据.....	3
1.2.1 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文件.....	3
1.2.2 标准、规范、规程.....	4
1.3 适用范围.....	5
1.4 编制过程.....	6
1.5 预案体系.....	9
2 重点内容说明.....	12
2.1 企业基本信息.....	12
2.2 环境风险识别情况.....	12
2.2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14
2.4 突发环境事件及其后果分析.....	15
2.5 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与应急措施.....	15
2.6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	16
3 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17

1 编制过程概述

1.1 编制目的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和《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我公司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加强与政府和公司应急预案相衔接，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的危害，提高企业应对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确保在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能够迅速做出响应，有领导、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的按事先制定的抢险救援工作方案，有条不紊地进行抢险救援工作，采取及时有效的措施，将事故影响降到最低限度，增强突发性环境事件的防范能力，减少风险，有效的预防和控制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严重社会危害，以保障企业员工和周围居民的人身安全与健康，使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免受侵害，单位财产损失。

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8 日签署发布了《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为重大[重大-大气（Q3-M3-E1）+重大-水（Q3-M2-E2）]，并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取得寿光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370783-2019-190-H。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要求：“企业结合应急预案实施情况，至少每 3 年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一次回顾性评价”，公司对原有预案进行了修编，并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取得寿光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370783-2022-199-H。2021 年公司新建设《40，60 工程清洁生产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与《酸性废气回收处理环保项目》项目后风险源发生了变化，而 2022 年 5 月 18 日修编的应急预案未将 2021 年的两个技改项目纳入新的应急预案中。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要求：“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的”，对公司的应急预案重新进行修编。我公司组织相关单位和人员，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参考《山东省突发环

境事件应急预案》、《山东省环境保护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寿光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文件，重新编制此预案。

在报告编制过程中，我们严格学习和遵守国家出台的《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基本要求和相关法律条文规定，积极借鉴了同类行业、同地区企业的应急预案，积极吸取相关的有效经验和意见，编制完成了《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和《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方案》。

1.2 编制依据

1.2.1 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年11月1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年4月29日修正）；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2003年10月1日起施行）；
- (10)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环办应[2019]17号）；
- (11) 《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06年1月8日起实施）；
- (12)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
- (13)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
- (14) 《应急管理部关于修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 第2号 2019年9月1日起施行）；
- (15)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
- (16)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保部令第17号）；
- (17)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

- (18)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91 号）；
- (19)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国发[2006]24 号）；
- (20) 《石油化工企业环境应急预案编制指南》；
- (2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6 年第 74 号）；
- (22) 《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
- (23) 《山东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估导则（试行）》；
- (24)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50 号，2020 年 4 月 20 日）
- (25)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安全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鲁环发[2013]4 号）；
- (26) 《关于构建全省环境安全防控体系的实施意见》（鲁环发[2009]80 号）；
- (27) 《山东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鲁政办发[2014]15 号）；
- (28)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环境保护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17]62 号）；
- (29)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环境保护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鲁环发[2017]5 号）；
- (30) 《侯镇化工产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1 年版)
- (31) 《潍坊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潍政办字[2020]116 号）；
- (32) 《寿光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寿政办发[2021]25 号）；
- (33) 《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2019 版）；
- (34) 《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2019 版）。

1.2.2 标准、规范、规程

- (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 (2)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 (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 (5)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02）；
- (6)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GBZ2-2002）；
- (7) 《危险化学品名录》（2022年版）；
- (8)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 (9)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
- (10) 《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18）；
- (11) 《爆炸危险场所安全规定》(劳动部发[1995]56号)；
- (12)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GB13690-2009)；
- (13) 《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2008)；
- (14) 《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GB13690-92）；
- (15)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要求》（GB30077-2019）；
- (16)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 169-2018）；
- (17)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 (1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 (19)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
- (20) 《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技术要求》(QSY1190-2013)；
- (2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企业事业单位版)；
- (2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21)；
- (23) 《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2019版）；
- (24) 《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2019版）。
- (25) 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在生产、贮存、运输、装卸、使用和处置过程中因突发环境事件引发的水污染、大气污染、土壤污染、危险化学品泄漏、火灾爆炸、重点部位、危险废物泄漏等发生的环境污染事件的预防和应急处置。危险化学品的生产、使用、储存、装卸、运输、处置以及因安全事故发生后次生、衍生的环境污染事件的预防和应急处置等内容。本预案涉及公司各部门。

1.4 编制过程

应急预案的编制过程如图 1.4-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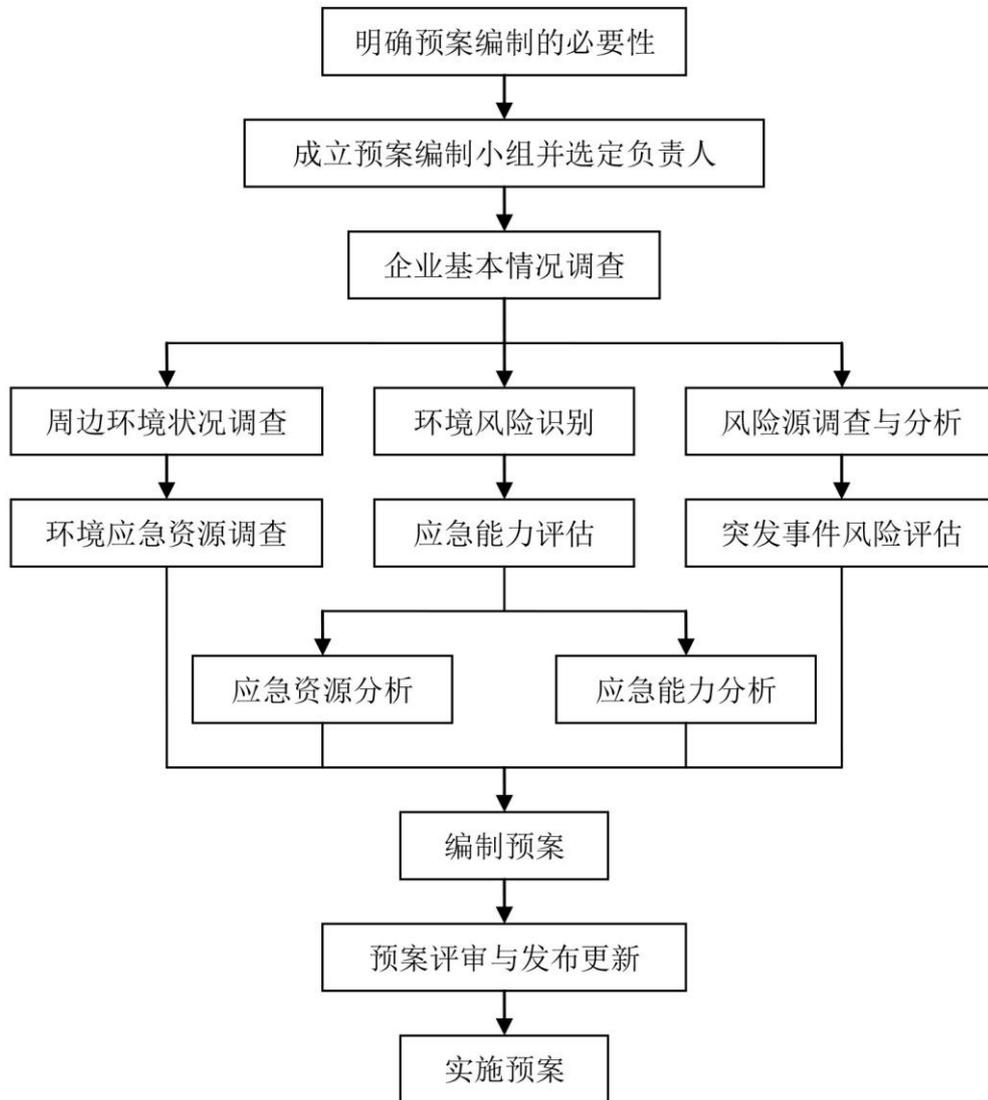


图 1.4-1 应急预案编制过程图

为了有计划、有步骤的推进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结合企业实际，应急预案编制小组成立以后，制定了编制工作计划，如下表：

表 1.4-1 编制工作计划表

阶段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责任部门及人员
1、资料收集	1、单位基本情况 2、风险源基本情况、 3、周边环境及环境保护目标 4、周边交通状况	2023.8	应急预案编制小组成员及相关部门

2、环境风险源识别与环境风险评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环境风险源识别 2、最大可信事故预测结果 3、污染物排放及进入环境途径 4 次生伴生危害 5、事故废水排放 6、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 7、周边企业对本公司环境安全的影响 8、突发环境事件可能会造成的跨界影响 9、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措施与园区环境应急措施的衔接 	2023.8	应急预案编制小组成员及相关部门
3、环境应急能力评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消防能力 2、污水储存、传输能力 3、应急物资能力 4、监测、预警能力 5、安全生产管理能力 6、环保管理能力 	2023.8	应急预案编制小组成员及相关部门
4、组织机构及职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确定组织构架 2、确定各救援队伍组长及成员 3、职责分配 	2023.8	公司总经理
5、预防和预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环境风险源监控 2、预警行动 3、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2023.8	应急预案编制小组成员及相关部门
6、信息报告与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信息报告程序 2、环境应急监测工作内容、报告程序 3、环境应急事件信息发布工作程序 	2023.8	应急预案编制小组成员及相关部门
7、应急响应和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分级响应机制 2、响应流程 3、启动条件 4、应急通讯方式 5、应急准备 6、应急措施 7、应急监测 8、应急终止的条件、程序和行动 	2023.8	应急预案编制小组成员及相关部门
8、后期处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善后处置的情形、条件和程序 2、保险 	2023.8	应急预案编制小组成员及相关部门
9、应急培训和演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编制环境应急演练计划 2、环境应急培训和宣传 3、实施环境应急演练计划 	2023.8	公司全员
10、保障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经费保障 2、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3、应急队伍保障 4、通讯和信息保障 	2023.8	总经理、应急预案编制小组

11、发布	1、备案 2、发布实施 3、更新	2023.9	应急预案编制小组
-------	------------------------	--------	----------

应急预案编制小组根据风险源、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的状况，参考 2019 年和 2022 年备案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 号）、《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的要求进行环境风险评价，阐述企业（或事业）单位存在的环境风险源及环境风险评价结果，明确了以下内容：

（1）环境风险源识别。

（2）最大可信事件预测结果。明确环境风险源发生事件的概率，并说明事件处理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次生衍生污染。

（3）火灾等事件状态下可能产生的污染物种类、最大数量、浓度及环境影响类别（大气、水环境或其他）。

（4）自然条件可能造成的污染事件的说明（汛期、地震、台风等）。

（5）突发环境事件产生污染物造成跨界（省、市、县等）环境影响的说明。

（6）可能产生的各类污染对人、动植物等危害性说明。

在总体调查、环境风险评价的基础上，对本单位现有的突发环境事件预防措施、应急装备、应急队伍、应急物资等应急能力进行评估，明确进一步需求。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本单位依据自身条件和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类型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2）应急救援设施（备）包括医疗救护仪器、药品、个人防护装备器材、消防设施、堵漏器材和应急交通工具等，明确了消防水收集系统、排放口与外部水体间的紧急切断设施及清、污、雨水管网的布设等配置情况。

（3）预警系统设置情况，应急通信系统、电源、照明等。

（4）用于应急救援的物资，保证现场应急处置人员在第一时间启用。

（5）各种保障制度（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制度、日常环境监测制度、设备仪器检查与日常维护制度、培训制度、演练制度等）。

（6）本单位还明确了外部资源及能力，包括：请求政府协调应急救援力量及设备等等。

为了为预案编制工作提供科学、准确依据，项目小组广泛开展了涉及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的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等收集工作，掌握了其在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成功做好和有效经验，听取其对编制工作的意见与建议。这些均为应急预案编制奠定了坚实基础。项目小组依据经多次研究讨论，设计了应急预案的总体架构和内容要素，确定了三项原则，即：规范化、科学化和可操作性原则。规范化，就是要符合我国现行涉及应急预案编制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科学化，就是要吸收化工企业应急预案编制的有效经验和成功做法；可操作性，就是要紧密结合化工企业环境风险评估分析结果。在此基础上，项目小组明确了应急预案编制技术路线，并依此最终完成了《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

1.5 预案体系

应急管理是一项系统工程，生产经营单位的组织体系、管理模式、风险大小以及生产规模不同，应急预案体系构成不完全一样。我公司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从公司级到车间分别制订相应的应急预案，形成体系，互相衔接。应急处置方案是应急预案体系的基础，应做到事故类型和危害程度清楚，应急管理责任明确，应对措施正确有效，应急响应及时迅速，应急资源准备充分，立足自救。我公司应急预案体系的构成为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三种级别。

一、应急预案体系

本公司可能存在的环境风险为因物料的泄漏和燃烧爆炸引发的水污染、大气污染事件、土壤污染事件、危险化学品泄漏、突发火灾爆炸等事件，按照公司级事件、车间级事件、班组级、岗位级事件分别制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综合预案、水环境污染事件专项预案、大气环境污染事件专项预案、土壤污染专项预案、危险化学品泄漏专项预案、突发火灾爆炸事件专项预案、重点部位专项预案、危险废物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预案等，形成体系，相互衔接。

应急预案体系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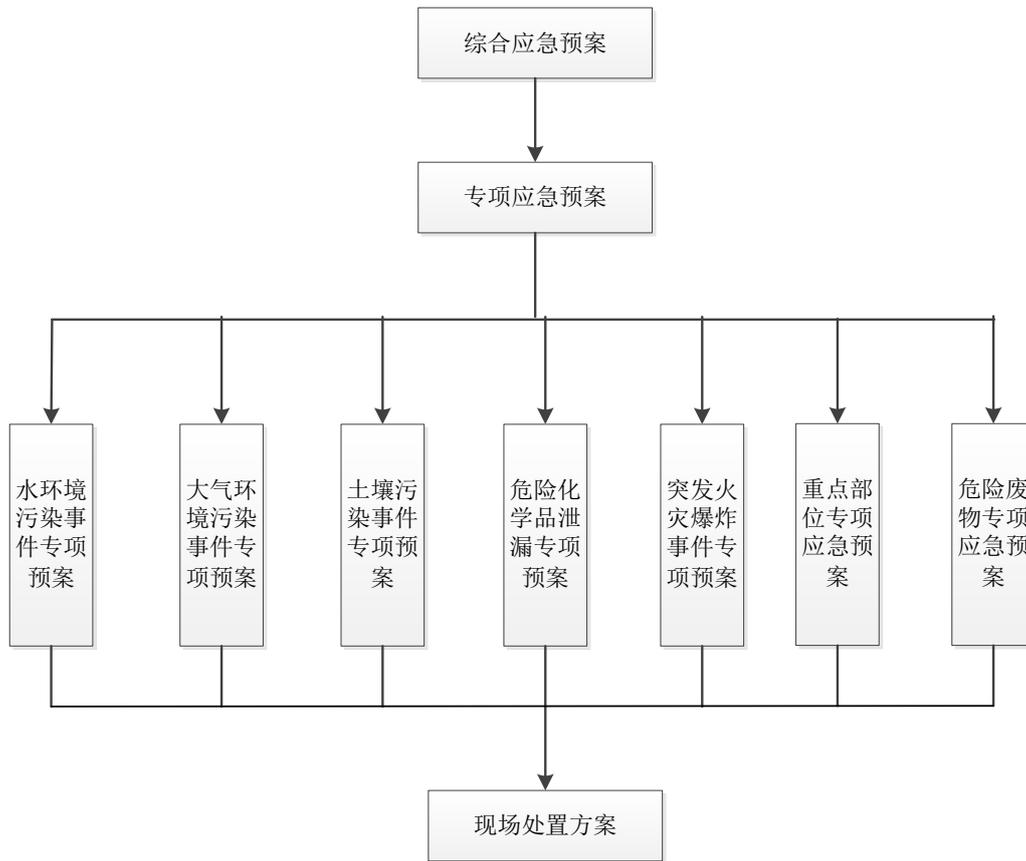


图 1.5-1 应急预案体系构成图

二、应急预案关系

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是潍坊市和寿光市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的组成部分，服从潍坊市政府和寿光市政府主管部门的统一领导。公司内部各部门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是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的组成部分，接受公司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的具体指挥。公司内部突发环境事件属于公司范畴内的，则相应启动公司应急预案，并及时上报集团公司，若是超出公司能力范畴，则需及时上报主管部门，启动更高一级的应急预案即寿光市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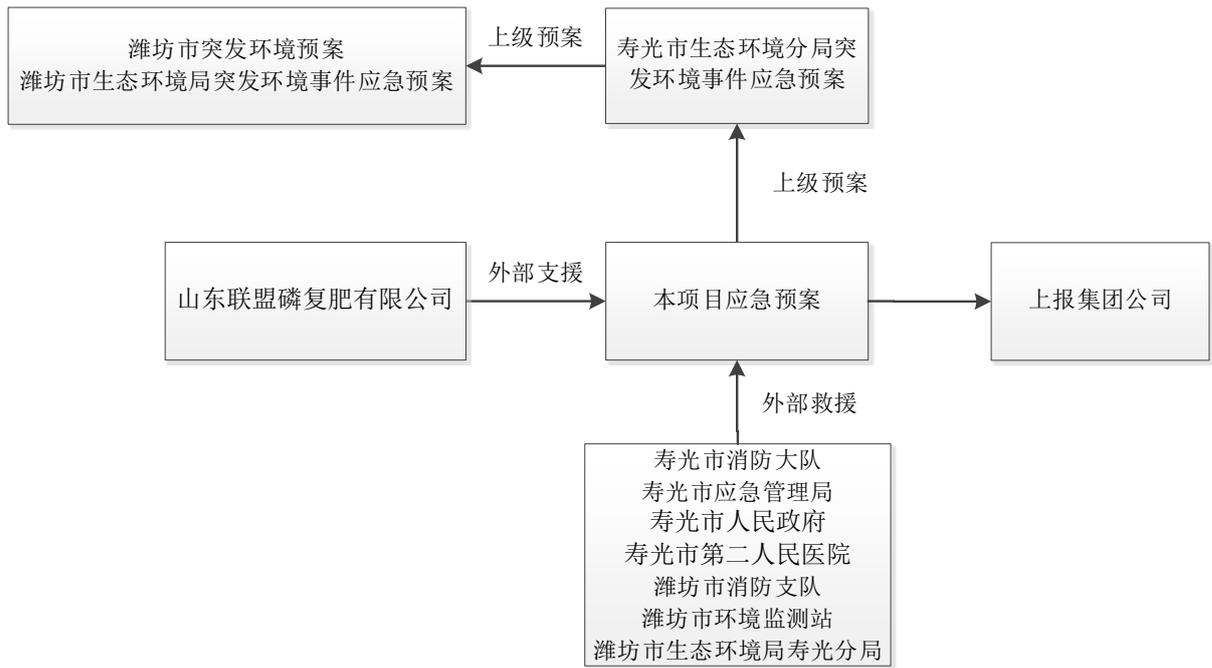


图 1.5-2 应急预案关系图

本预案主要针对生产车间具体的装置、场所或设施、岗位所制定的应急处置措施。现场处置方案根据风险评估及危险性控制措施逐一编制，做到了突发事件相关人员应知应会，熟练掌握，并通过应急演练，做到迅速反应、正确处置。

2 重点内容说明

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要求，编制环境风险评估报告。主要内容包括：企业基本信息、环境风险物质情况、生产工艺及安全管理、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突发环境事件及其后果分析、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与应急措施、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企业平面图、雨污管网图等。

2.1 企业基本信息

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盟化工”）位于寿光侯镇化工产业园，是一家以生产销售合成氨、尿素和甲醇为主的煤化工企业，隶属于山东联盟化工集团。注册地址为寿光市侯镇化工产业园（丰东路东、丰南路南侧）。联盟化工前身为寿光县化肥厂，始建于1970年；2002年完成“国有转民营”改制，成为一家民营股份制企业；2005年，与山西晋城煤业集团合资合作成功，成为晋煤集团子公司。2011年12月，联盟化工实施“退城进园”由寿光市建新街199号等量搬迁至寿光侯镇化工产业园。厂区占地面积853812m²。联盟化工厂区分两部分，丰南路将厂区分分为北厂区、南厂区，北厂区位于联盟化工现有厂区的东北部，大致呈长方形。北厂区物流出入口位于北厂界西侧。主要有合成氨、尿素及甲醇生产装置，年产液氨40万吨、甲醇20万吨、尿素60万吨，配套建设酸性气体回收装年产1.5万吨硫酸。

厂址位于寿光侯镇化工产业园内，临近丰东路和丰南路，厂区地理位置优越，交通运输便利。

2.2 环境风险识别情况

风险识别的范围主要包括生产设施风险识别和生产过程中涉及的物质风险识别。生产设施风险识别包括主要生产装置、设施、贮运系统、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辅助生产设施；物质风险识别主要包括原辅材料、燃料、产品和中间产品以及生产过程中排放的“三废”污染物。

根据环境风险评价专章的分析，本公司的环境风险源为装置区、储罐区，主要风险为火灾、爆炸和泄漏，主要风险物质为液氨、甲醇、液碱、盐酸、氢气、一氧化碳、硫化氢、天然气等。

表 2.2-1 国内经济损失 10 万元以上事故频率分布

事故原因	事故频率	事故比例 (%)	顺序排名
违章用火或灭火措施不当	82	40.2	1
操作失误	51	25.0	2
雷击、静电及电气引火	31	15.2	3
仪表失灵	21	10.3	4
设备损坏、腐蚀	19	9.3	5
合计	204	100	

综合上表，主要风险因素从人员管理、物质风险分析、设备风险分析、不可抗力四个因素做如下分析：

1、人员管理风险分析

(1) 未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环境风险单元及相应的应急处置设施未实行定岗及监管制度。

(2) 员工环境安全防范意识淡薄，操作不当、巡检不到位。

(3) 维修维护不及时，致使到达使用时限的仪器仪表及设施过期运行。

(4) 未扎实开展应急培训及演练工作，致使员工缺乏自我保护能力和现场处置能力。

2、物质风险分析

项目生产使用的化学品主要为硫酸、盐酸、液碱、甲醇、液氨等，贮存量较大，多属于有毒有害物质，因此潜在的事故原因为储罐、包装桶的破损、裂缝而造成的泄漏，潜在事故主要是泄露。

3、设施风险分析

本项目储存物料数量较大，设施风险主要为设备、管线及储罐发生泄漏以事故。泄漏主要发生在储罐、管线、机泵及装卸过程。

(1) 储罐基础沉降不均导致罐体破裂、物料腐蚀导致罐体或生产设备破坏、焊缝破裂等导致泄漏事故发生。

(2) 设备及储罐阀门、输送泵、管线损坏导致泄漏。

(3) 违反操作规程违章作业。

(4) 不正确设置围堰、切断阀、无足够大的事故应急池，导致物料对外环境影响。

(5) 满料、溢料、抽空等原因导致事故发生。

4、不可抗力风险分析

(1) 汛期主要集中在 6、7、8 三个月，应完善雨污分流设施，建设足够大的事故收集设施，确保事故状态下有足够容量的收集能力。

(2) 雷电多集中在汛期，应采取合理的防雷措施，储罐周边不宜种植木本植物。

2.3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为环境风险一级，保护目标范围定为以厂址为中心外延 5 公里的矩形范围内。厂区环境保护目标及功能划分情况分别详见表 2.3-1：

表 2.3-1 区域内主要环境敏感点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m)	规模(人)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环境风险	张家围村	NW	1400	22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项目区管委会	SW	2200	50	
	金源小区	S	2300	450	
	东南岭一村	SW	4800	446	
	东南岭二村	SW	4800	306	
	东岔河村	SW	5000	3516	
	东南岭三村	SW	5000	439	
	山东联盟磷复肥有限公司	S	20	920	
	寿光市联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SW	450	710	
	寿光市鲁源盐化公司	N	1058	325	
	寿光永生化工公司	SW	1470	269	
	东方宏业化工公司	SN	1820	968	
	昊邦化工公司	SW	3490	398	
	潍坊格尔化工公司	SW	4210	63	
	潍坊晶润化工公司	SW	3690	42	
	潍坊日兴化工公司	SW	3120	81	
	永康化学工业	NW	1180	243	
	厂址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数小计				
厂址周边 5km 范围内人口数小计					9446
地表水	官庄沟	E	2580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标准
地下水	厂址周围 6km ² 范围内浅层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93) III 类

2.4 突发环境事件及其后果分析

(1) 诱因:

①废气处理系统在出现故障、未经处理的废气排入大气环境中;

②装卸过程中由于设备老化、腐蚀、失误操作等原因造成废气浓度超标;

③厂内突然停电, 废气处理系统停止工作, 致使废气不能得到及时处理而造成事故排放;

④对废气治理措施疏于管理, 使废气治理措施处理效率降低造成废气浓度超标;

⑤管理人员的疏忽和失职。

(2) 影响范围及危害后果:

事故状态下主要危害为厂区内职工及周边保护目标影响。

2.5 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与应急措施

1、突发环境事故预防

(1) 加强设备管理

a.加强管理, 按规定检测设备、更新设备, 杜绝跑、冒、滴、漏;

b.推行设备专人管理制度, 定期进行设备大检查和安安全大检查;

c.压力表、安全阀定期校验;

d.应急物资的配备, 由仓库管理员负责进行定期检查, 检查内容主要有消防器材的摆放, 急救箱内用品完好、齐全;

(2) 加强生产管理

a.加强管理, 严格按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b.加强现场巡检, 做到及早发现问题, 及早解决问题, 避免重大、特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对生产中可能有物料泄漏的设备和区域设有安全警示标志, 并制定和实施严格规范的设备维修制度, 危废暂存区设置警示标志

(3) 制定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制度

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 安排专人实行定期(专项、季节、节假日等隐患检查)或不定期(日常的隐患排查)的隐患排查, 及时根据隐患产生的原因, 制定隐患整改方案

和防范措施，并设立台账。

针对本单位环境风险性分析，建立健全了三级防护体系。

一级防控措施：（1）作业人员根据岗位危害性质配备个人防护设备，包括面罩、安全眼镜、安全帽、安全带、安全手套、安全鞋、防护服等；（2）按照防雷设计标准采取了有效的防雷、防静电措施。

二级防控措施：为控制事故时围堰容纳量问题造成的物料外溢可能对地表水体造成的污染，公司建有 2 座 10000m³ 的事故水池，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收集到事故池后，泵送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统一处理。

三级防控措施：三级防控即厂界防控，发生风险事故，污水不出厂界，公司厂区污水及雨水总排口均设置切断措施，防止事故情况下废水经雨水及污水管线进入地表水水体。污染物的拦截和处理由公司应急指挥部负责指挥，各救援小组参加救援，总指挥现场指挥抢险救灾。

同时做好公司事故水池的管理，安排专人进行定期巡检，确保各切断阀正常使用，事故水池要保持空池状态，确保事故水池处于完好备用状态。

2、应急措施

泄漏：必须按照尽快截断危险物质来源，可以关闭相关阀门，减少泄漏。对泄漏出的物质采用围堵、吸附、中和、引流等方式进行安全处理，防止危害扩大。

火灾：如发生初期火灾，可以充分利用岗位配置的灭火器材或消防栓等进行扑救。要注意灭火剂必须适合所灭火源，注意防范触电。灭火人员必须保证自身和他人安全。

爆炸：如发生爆炸，首先确定爆炸设备、部位、可能伤害人员，并摸清是否可能发生二次或多次爆炸、是否发生火灾。要尽快采取措施关闭爆炸部位相关的物料管路，切断危险物质的补给。

2.6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根据企业生产、使用、存储和释放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Q），评估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M）以及环境风险受体敏感性（E）的评估分析结果，分别评估企业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和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将企业突发大气或水环境事件风险等级划分为一般环境事件、较大环境事件和重大环境风险三级，分别用蓝色、黄色和红色

色标识。同时涉及突发大气和水环境事件风险的企业，以等级高者确定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

根据《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企业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等级表示为“重大-大气（Q3-M2-E1）”，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等级表示为“较大-水（Q3-M2-E3）”，则本企业风险等级表示为重大[重大-大气（Q3-M2-E1）+较大-水（Q3-M2-E3）]。

3 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在预案编制过程中，得到了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等各级环保部门、各评审专家的大力支持，预案评审后提出了宝贵的意见，本单位全部采纳，并逐一进行了整改。